

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、短信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5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5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东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《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通过此项议案。（全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
2、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；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（财会[2017]7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（财会[2017]8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（财会[2017]9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财会 [2017]14 号）的要求，公司拟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修订。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分别对此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发表了意见。具体变更情况详见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23）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通过此项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27日